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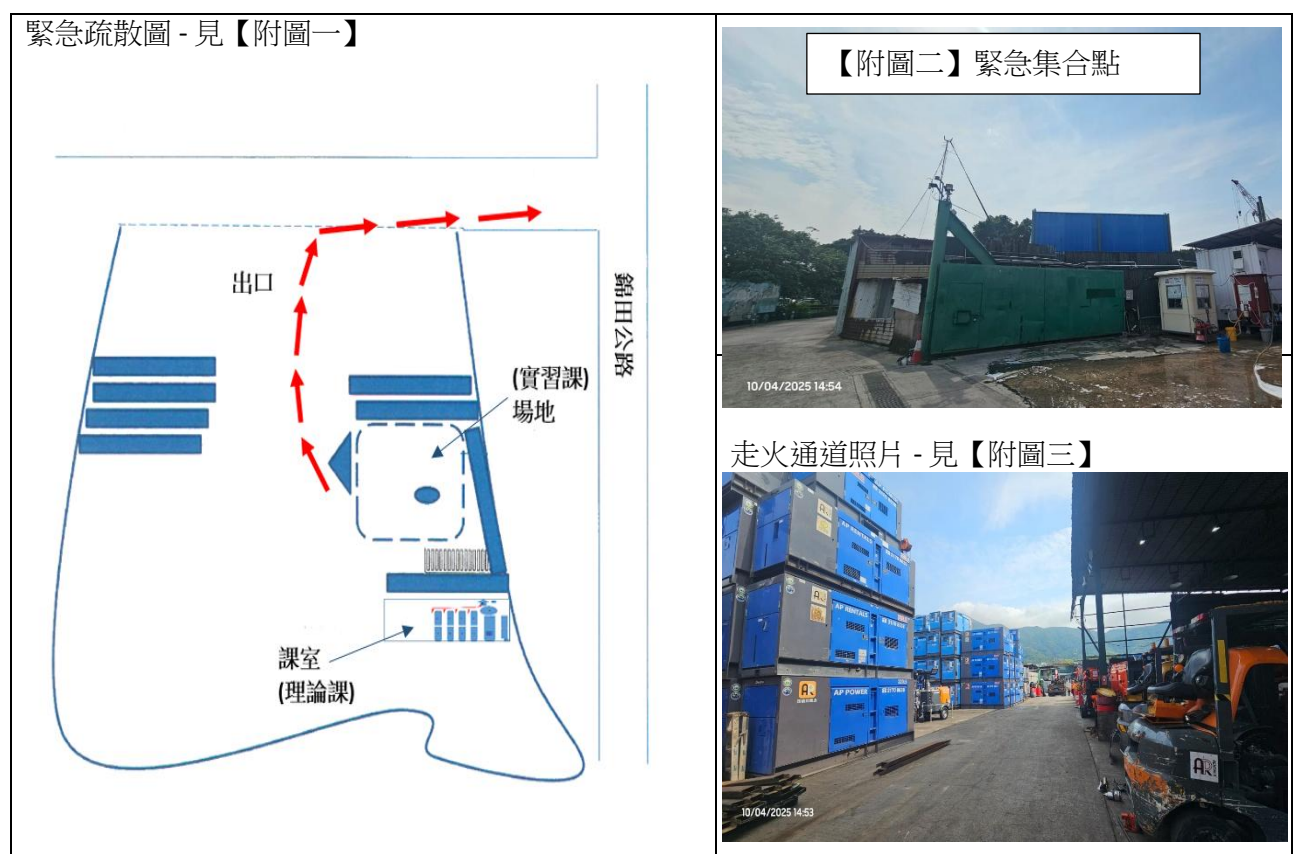
颱風、暴雨及極端情況警告下的上課安排

- 若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「極端情況」或黑色暴雨警告在上午 7:00 至上午 11:30 前發出或仍然生效；則當天上午及日間課程取消。
- 若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「極端情況」或黑色暴雨警告在上午 11:30 至下午 4:00 前發出或仍然生效；則當天下午課程取消。
- 若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「極端情況」或黑色暴雨警告在下午 4:00 或以後發出或仍然生效；則當天夜間課程取消。
- 若上課時天文台發出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，則立即下課，並在天文台發出信號前兩小時開始安排下課。
- 若上課時天文台發出黑色暴雨警告或極端情況，學員應繼續留在課室上課，直至放學時間，並在安全情況下，方可離開。
- 有關補課及補考詳情，本局將於兩個工作天內個別通知各學員。

火警緊急疏散指引及防火措施

發生火警

1. 學員若發現火警，必須保持冷靜，並按下在最就近的火警警鐘；
2. 致電 2751 7555 或 9735 6599 向導師報告發現火警；
3. 必須盡快撤離課室 / 實習場地；
4. 撤離前，關掉所有電器，但必須使用的電燈則須保持開著；
5. 疏散時，切勿奔跑或推撞，並迅速根據緊急疏散圖【附圖一】，離開前往緊急集合點；
6. 在指定集合位置等待進一步消息；
7. 在未解火警警報前，所有人切勿返回課室 / 實習場地。



防火措施

1. 認識身處位置的各項消防裝置、緊急疏散圖
2. 保持走火通道暢通沒有雜物 見【附圖三】

檢討日期：2026.02.23